

安徽工业大学招收在职人员攻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的规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13/2021_2022__E5_AE_89_E5_BE_BD_E5_B7_A5_E4_c77_113465.htm

为了适应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对高层次专门人才的需要，改变工科学位类型比较单一的状况，安徽工业大学自2003年起招收和培养在职人员攻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为规范执行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审议通过的《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设置方案》，特制定本规定。

一、培养目标和原则 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的设置是为实施科教兴国和可持续发展战略服务，促进科技、教育和经济的结合，为我国工矿企业和工程建设部门，特别是国有大中型企业，培养和输送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增强企业和部门的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工程领域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一种专业性学位，它与工学硕士学位处于同一层次，但侧重于工程应用。工程硕士生以进校不离岗、基本业余的方式在职攻读学位，按工程硕士研究生的培养方案正规、系统地培养应用型、复合型的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培养工程硕士将紧密结合企业技术改革和技术进步的要求，建立并完善具有中国特色的工程硕士教育体系。要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相适应，充分调动高等院校、产业部门和求学人员三方面的积极性。做到既符合高层次专门人才的培养规律，同时又突出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要强调提高工程素质和工程技能，培养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为企业服务的敬业精神。

二、招生 1.招收对象 (1) 在职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人员；(2) 获得学士学位后具有3年以上工程实践经验；或获得学士学位后工作经历虽未达到3年

，但具有4年以上工程实践经验；或具有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毕业学历，且具有5年以上工程实践经验。以上均以报名日为时间计算点；（3）工作业绩突出；（4）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5岁。

2. 报名办法（1）报考人员经所在单位推荐，在规定的正式报名日期内，持所在单位介绍信、本人工作证和身份证、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到安徽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设置的报名处报名并缴纳报名费。（2）考生按要求填好报名表后，在规定的日期内寄送至安徽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经审查合格者发放准考证。正式报名日期或相关程序详见当年的工程硕士生招生简章。

3. 入学考试 1）入学考试在每年10月（一般为最后一周末）以全国联考的形式举行。考试科目为数学、外语（主要为英语）、专业基础课和专业综合考试共四门，其中数学、外语、专业基础课均采用笔试；专业综合考试由我校组织专家组（专家组成员中须有企业的专家）进行。但遇到国家考试方式调整时，按照新的入学条例执行。 2）英语、数学、语言表达、逻辑判断为入学第一阶段考试（简称GCT），成绩合格后进行专业基础课的考试，考试时间均为三小时，满分均为100分。 3）专业综合考试可以采取面试相结合的方式，着重考核考生从事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工作的潜在素质、岗位经历和业绩，考试成绩采用与笔试科目相同的记分制记分。

三、录取 参照我校录取全国统考研究生的标准，根据当年的考试成绩制定录取分数线。录取人数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下达的当年录取限额确定，其中录取只具有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毕业学历但未获得学士学位的人数，不得超过当年录取限额的10%。在职人员攻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全部采取委托培养方式，在录取

前由我校与被录取考生所在单位、被录取考生本人签订委托培养合同。培养费按三年计算，收费标准以学校当年确定的为准。学习期间的工资、福利待遇、医疗费用等由所在单位负担。学习期间不转户口、人事关系等。

四、工程领域和招收计划申报办法

每年5月底前，各学院应将次年招收计划和拟新增列的工程领域等有关情况，填写申报材料，由校学位办汇总，上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专业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根据全国工程硕士专业指导委员会的审核意见，确定并下达本校次年新增列工程领域名单及招生限额数。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